

允晨叢刊
51

文學與閱讀之間

周英雄 著

國立中央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

文學與閱讀之間 / 周英雄作.

--初版.--臺北市：允晨文化出版；

臺北縣三重市：黎銘總經銷,民 83

面； 公分.--(允晨叢刊；51)

ISBN 957-8983-12-3 (平裝)

1. 文學—批評, 解釋等

812

82008414

允晨叢刊 51

文學與閱讀之間

作 者：周英雄

發行人：丁元春

主 編：李怡慧

執行編輯：楊家興

出 版：允晨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21號6樓

服務電話：507-2606(代表號)

傳真電話：(02)507-4260

劃撥帳號：0554566-1

初 版：中華民國八十三年二月

法律顧問：蔡欽源、邱賢德律師

登 記 證：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字第2523號

印 製：全力印刷有限公司

零售總經銷：黎銘圖書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台北縣三重市大智街139號

電 話：(02)981-8089(代表號)

FAX：(02)981-3049

本書如有缺頁、破損、倒裝、請寄回更換

版權所有，翻印必究

定價：新台幣 180 元

ISBN 957-8983-12-3



作者簡介

周英雄，台灣省雲林縣人，畢業於台灣師範大學英文系，一九六七年獲美國東西中心獎學金赴夏威夷大學攻讀英美文學，一九六九年回母校任教，共三年，旋於一九七二年赴美國聖地牙哥加州大學文學系修讀比較文學，一九七七年十月赴香港中文大學，先任中國文化研究所副研究員，後轉入英文系執教，現任英文系教授暨系主任，另兼中文大學人文學科研究所副所長。在港期間曾任香港比較文學學會會長、副會長、編輯等職。一九九〇年蒙邀加入國際比較文學學會之研究小組，一九九一年復於東京大會上膺選為國際比較文學學會執行委員。



海外移民 與華人社會

作者 / 吳劍雄

定價：380元

本書探討清代以來前往美國的華人移民，如何在處處受歧視、排擠的白人世界裡，辛苦地為生活奮鬥。其中對華人社會的組成分子、職業變遷、生活情況及各類組織，甚至賭館、妓院及幫派堂門等問題，均有真實而深入的剖析。是一部融合學術研究與散文式筆調的嚴謹感人之作。

文學與閱讀之間

目 錄

爲什麼而閱讀(序)/5

壹、文學如何定位

文學挑戰的正反面 /13

文學理論、文化批評與比較文學 /19

必讀經典、主體性與比較文學 /25

文化熱、方法論與結構主義 /45

一元與多元之間 /59

貳、「我」的問題

中國現當代自我意識初探 /71

中國文學的主體易位三例 /80

八〇年代台灣小說家之主體意識 /97

中國當代作家怎麼看自己 /103

叁、我看當代小說：敘述、社會與心理

從兩個碑石看兩個社會——《將軍碑》與《小鮑莊》的現代
意義 /113

《天堂蒜苔之歌》的敘述表裡 /123

酒國的虛實——試看莫言敘述的策略/138

八〇年代台灣作家怎樣寫歷史/147

肆、短評當代小說

(一)八〇年代台灣小說：寫實之後

符號的專政/162

說謊也算文學/164

寫實與象徵之外/166

寫實與現代之外/168

服飾說明了什麼/170

(二)鄉村與城市：大陸與香港

鄉村/174

從鄉村到城市/176

年輕人怎麼看歷史/178

禮拜八/180

吃人/182

九七陰影下的英國殖民地俱樂部/184

(三)現代與傳統：文學之外

翡冷翠與中國之戀/188

九歌的震憾與惶惑/190

譁宴喜在何處/193

未婚媽媽/196

傳統值不值得再談/199

傳統的雅俗/201

序

爲什麼而閱讀

閱讀並不是人人與生俱來的本領，至少需要一番識字訓練才能奏功。同理，閱讀文學作品，嚴格說也非人人皆能，需要一番學院訓練方能勝任。之所以這麼說並非特意抬高閱讀的身價，把閱讀視為學校，甚至學院世代家傳的秘笈，拒一般讀者於門外——新批評即曾受此非議，說它只教英文系的博士生如何閱讀，閱讀的專利權絕不出讓予外人。相反的，此地想說明的毋寧是：閱讀有閱讀的歷史與心理因素。讀者為什麼而閱讀？閱讀對人有什麼作用？這些問題值得我們優先加以處理。

要瞭解這些問題，我們必須先約畧談談西方閱讀模式的演變。六〇年代我們外文系的學生受的泰半是新批評訓練，記得有一篇人人耳熟能詳的短篇小說，名叫《殺手》（“The Killers”，海明威著），當時用的參考書叫《瞭解小說》（*Understanding Fiction*, by Brooks and Warren）。記得書中有關這篇故事的導讀，其中特別側重：一、小說之細節，點出蛛絲馬跡如何透露真相，如殺手的白手套（避免留下手紋）、殺手面朝餐廳裡的大鏡，留意進出的人物（等待安德森出現，擬加以殺害）；二、小說中黑道人物的規矩（即盜亦有道），因此安德森儘管有尼克替他通風報信，卻自認罪有應得，不想一走了之，逃避現實；三、尼克的啓悟，尼克身為天真無邪的少年，遭殺手將他綑綁、塞口不說，末了他聽了安德森的話，雖然三言兩語，卻令他獲悉人生的黑暗，領悟人無所逃於天地間。換句話說，小說最重要的成份不外情節、人物與主題，而閱讀的方法基本上必需力求客觀，就作品看作品，不講作者與讀者的辯證關係，更不談讀者主觀的條件，甚至也不提社會歷史如何介入作品的情形。

新批評領台灣學壇二十年的風騷，接踵而至的是結構主義與後結構主義，其中流派後浪推前浪，洶湧而至，讀文學的方法可以說變得衆說紛云，再不如往昔一般，事事以吊詭、張力、晦澀、質感等特性爲準繩。取而代之的是一個多元的局面，各人因歷史、政治、文化條件而制宜，其中內情此地無法一一交代(讀者如有興趣可參閱Ralph Cohen, Introduction, *Future Literary Theory* (New York: Routledge, 1989), pp. VII-XX)，不過不妨加以簡化，說新批評之後的讀者一般不再視作品爲一成不變的成果。相反的，作品是一種程序，與個人(如意識與無意識)、政治(如民權與女權運動)有密不可分的關係。換句話說，七、八〇年代的人看文學，除了閱讀作品，摘取其中的意義之外，往往更進一步問：爲什麼寫作？爲什麼閱讀？

這種不純以作品爲本位，而着眼於人與作品之間的游移現象的態度與方法，嚴格說起源於以整體(包括主體[作者與讀者]與客體[作品])爲對象的現象學批評。沙特早於一九四九年即發表了一篇相當重要的論文，名叫：《爲什麼寫作？》(Jean-Paul Sartre, "Why Write," in Hazard Adams, ed., *Critical Theory Since Plato*, pp. 1059-1068.)，文中着墨最多的莫過於自由，他主張唯有透過寫作(包括閱讀)，人才能逃脫與生俱來的限制，並進而賦予支離破碎的世界一組有意義的關係。寫作固然有其創造性，閱讀同樣(甚至更甚於寫作)有預期的功用，讀者往往比閱讀的作品早走一步，而在閱讀與原文相符或不符的曖昧關係中創造意義。一個讀者這麼創造，另一個讀者也這麼創造，在二人、甚至衆人的切磋揣摩之間，社會的群體意識也就油然而生。

這種看法乍看似有反客為主之嫌，似乎主張沒有閱讀也就談不上有文學。可是事實上，從認識論的觀點看，沙特自有他的道理。各種學科有它的認知方式(如人類學的個案田野工作，社會學的統計方法，歷史的史料編排與史識之營造等等)，而文學的認知方式少不了個人的閱讀。讀者本人身體力行，坐下來看一篇小說、一首詩，並透過此一過程，創造一個有別於現實的可能世界(possible world)，這大抵就是所謂閱讀的自由與民主。

當然自由與民主不是沒有代價，有自由民主也就少不了義務與責任。閱讀文字賦予讀者創造意義、塑造可能世界的機會，可是閱讀再不是一項純學術的工作。一方面讀者有義務替文學定位，瞭解閱讀活動背後的社會，甚至政治意義。換句話說，文學不可能僅止於風花雪月，而閱讀也不單是件賞心悅目的事情。我們必須捫心自問：我們閱讀的對象為何？而閱讀的社會意義又是為何？論文集第一部分五篇文章討論的範圍大概與此有關，思考與最近三、四年從事文學教育工作的經驗、感受不無關係。

當然，閱讀不能光以天下為己任為出發點，閱讀到底還是世界上最個人化的行為。大家都知道西方人在印刷術未發明之前，人人作息一致，思考形而上的問題也大致以週末教堂神父之佈道為依據，人人的想法也因此大同小異。古登堡活版印刷問世之後，人人終於可以自己關起門，私下好好閱讀、揣摩，揣摩結果必然有所分歧，而個人主義由此而起，這點論者一般都無異議。既然如此，閱讀對個人內在的精神狀態勢必有其影響。日內瓦學派的卜雷(Georges Poulet)早在六〇年代就曾說過，閱讀使得作者的意識與讀者的意識合而為一。而兩

個主體相互作用之際，讀者往往身不由己，任由作品貫沖其中，並進而使自己以往察而不覺的主體向自我顯示其真象。這種現象學的閱讀觀，導源於西方認識論的傳統，不容易一時說清。不過談起主體，這幾十年來這方面成就相當可觀，遠遠超越了早期對個人主義與自我的研究。近年來論者研究的對象泰半以主體爲主，探討個人與他人(他者)相互交往、沖擊之辯證關係。此外，近年的研究也大抵以文字爲主；換句話說，談主體一般人側重的是論述性的主體(discursive subjectivity)，看主體如何在字裡行間呈現。集子中第二部分談的主要是主體在中國現當代文學如何呈現的問題，希望藉這些探討而能對國民性的改革，甚至中國現代的「啓蒙」運動有所闡發。

第一部分談文學的定位，第二部分談「我」的問題。相形之下，第三、四兩部分即興的味道比較重，令我想起龐德的史觀，他把歷史呈現的現象比喻爲海上觀景，船在茫茫大洋中破浪而行，水手路過什麼地方看什麼東西，幾近一種水平的閱讀方式。這兩部分的幾篇書評與短評反映我個人閱讀的觸角指向。其中使用的方法與策略不盡與第一部分或第二部分的論述完全契合。這反映了理論與實踐配合之不易，也更鞭策我來日努力的方向。寫書評是這幾年的事，得失如何自己不得而知。不過寫了書評才領悟到自己對文學愛好之深，這是始料所未及之事。謹以此微不足道的收穫與讀者共享。

集子中許多文章都是逼出來的，沒有各位同好之鼓勵恐怕有些集子裡的理念也無法在此見天日。我想感謝的朋友包括：莫言、陳善偉、樂黛雲、陳東榮、陳長房、張漢良、陳炳良、梁錫華、痾弦、田維新、楊牧、葉步榮、劉青峰、丁望、張錦忠、鄭樹森與陳其南。還有其他

朋友，在思想上、方法上，甚至材料上也幫了我大忙，但人數不少，無法在此一一致謝，儘管如此，我衷心的謝意是一樣的。允晨編委黃進興教授，給了我許多具體的建議與幫忙，更必須公開道謝。

壹

文學如何定位

文學挑戰的正反面

一、文學的兩面性與文學教育的關係

「文學的挑戰」乍看似針對社會功利至上、金迷紙醉，甚至人慾橫流的現象而言；而文學推崇藝術，宣揚心靈之美，進而企圖遏止二十世紀商品化、庸俗化的潮流泛濫。不過挑戰也不妨視之為一刀兩刃；文學挑戰社會，替世風日下的社會提供嶄新、高尚的人生觀；可是另一方面，文學一向享有唯我獨尊的地位，由於種種原因也逐步受到挑戰，文學的定義、範疇，甚至方法都逐漸受到質疑。此地我想就這兩個立場略加鋪陳，說明二者若即若離的關係，並約略指出這種兩面性與文學教育的關係。

先談文學服務社會，箴規社會的一刃。早期所謂「勞者歌其事」即把文學與生活緊緊結合，而陳世驥、楊牧以及其他學者也都舉過實例，說明《詩經》若干篇什與祭祀有關，證明文學與人類物質或精神生活早就有密切關係。而末了文以載道的觀念更深入人心，把文學的功用由民生日用擴展至道德規範，甚至意識形態的塑造。

西方自從啓蒙運動之後，文學也跟着落實於教育之上，文學除了賞心樂事之外，另外也發揮了人文教育的功用；透過文學教育，社會